

## 臺中市政府第 97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2 年 1 月 21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00 分

貳、地點：新市政大樓 9 樓市政簡報室

參、主持人：胡市長 志強

肆、討論提案：如附件

記錄：劉呈恩

伍、指（裁）示事項：

- 一、這裡有一封潭子區市民的來信，信中提到，父親為肢體障礙人士，母親則為重度智能障礙人士，去(101)年曾因復康巴士的搭乘資格認定問題而來信陳情，當時社會局隨即派員前往瞭解與協助，經檢討相關作法及服務後獲得解決，因此，本次特別來信致謝，除感謝社會局曾先生不厭其煩解答各項疑問並提供相關建議外，同時也感謝山線復康巴士理事長的協助，使其家人均可順利搭乘復康巴士。針對這封來信，本人有幾點想法，第一、針對此次來信的市民、相關市府同仁、捐贈復康巴士的民間團體及相關人士，使需要的民眾能搭乘復康巴士，本人在此表示感謝；第二、縣市合併前，原臺中市復康巴士的數量約為 30 輛，原臺中縣約為 11 輛，競選市長期間，我曾承諾要將原臺中縣、市的復康巴士各增加至 100 輛，當時很多人認為不可能，但當選後一年內即達成目標，如今大臺中地區其實有 216 輛復康巴士，在全國名列前茅、成效卓著；因此，我要特別強調「社福就是從小處著手」的重要性，請社會局持續加強辦理社會福利業務，為需要的市民提供更好的服務，絕不可因符合相關資格而需要協助的人數較少，因而掉以輕心。（辦理機關：社會局、本府各機關）
- 二、因土地使用等問題無法合法化的天馬牧場，在本府農業局居間協調下，與同樣位於外埔區的臺灣省農會休閒綜合農牧場合作，園區內 60 幾種動物可望留在臺中，而為了趕在農曆春節前讓民眾可以參觀，農業局蔡局長表示，雙方正積極協商合作細節，並預定 2 月 7 日正式開幕，看到業者留在臺中合法經營，我要感謝農業局的努力協調。除此之外，我也要請觀光旅遊局協助增開觀光巴士，並請交通局、農業局和外埔區公所共同研議是否調整既有公車路線，以讓更多民眾可以輕鬆前往省農會牧場欣賞羊駝等可愛動物。從這次的經驗來看，我要特別強調，各機關對於違規經營或違章

工廠的業者，不應只是一味取締、拆除，更應盡力輔導其合法，從而減輕民眾的壓力與痛苦。(辦理機關：經發局、交通局、農業局、觀光旅遊局、外埔區公所、本府各機關)

三、最近研考會公布 101 年度隱匿性服務稽核結果，其中以戶政事務所進步最多，以平均 88.5 的高分獲得第一，其次依序為地政事務所、衛生所、稅務局、區公所，從整體評比結果來看，我認為各機關都有很大的進步，以本府新市政大樓的員工餐廳之前被媒體報導價格太貴為例，秘書處致力降低用餐價格、提升服務品質，6 個月前不滿意員工餐廳的同仁比例達 44% 之多，目前已降至 19%，滿意度達到 81%，且用餐人數持續增加，這就是讓同仁有感的好服務，在此特別肯定大家的用心，同時也強調各機關應以提升服務品質為努力方向，進而增加民眾對市府的服務滿意度；此外，根據研考會提出的 1999 話務中心資料，101 年度 1999 話務中心的平均服務滿意度高達 97.55%，且近年的總進線量也呈現顯著成長的現象，統計 101 年度的總進線量為 218 萬 1,185 通，比 100 年度的 50 萬 512 通成長了 4.35 倍，其中又以諮詢業務的成長幅度最大，自 100 年度的 21 萬 510 通增至 101 年度的 151 萬 8,496 通，大幅成長 7.21 倍，反映 1999 服務同仁的付出相當辛苦，而秘書長也提到 1999 同仁服務好、態度親切有禮，我在此一併致謝。(辦理機關：秘書處、研考會、本府各機關、本府各區公所)

四、有關研考會提出的 1999 話務中心資料，蕭副市長也觀察到二件事，第一、從分析市民諮詢內容的角度來看，公車動態查詢占了總諮詢件數的 95.8%，相當於占 1999 總進線量的 66%，顯示民眾對於公車的動態仍不甚清楚，因此請交通局加強改善公車動態查詢系統；另外由於近年搭乘公車的民眾逐漸增多，以致詢問車次時刻的情況也隨之增加，請交通局思考如何減少民眾詢問度或研擬相關替代方案，儘可能做到公車車次準點，如此時刻表才有參考價值，詢問的民眾也會因而減少；第二、1999 專線常被民意代表認為是民眾報復的工具，事實並非如此，根據這次的統計資料來看，陳情申訴只占 2.1%，其中，議會最關心的就是利用 1999 檢舉違建，此部分只佔 0.37%，而申訴案件最多的則是交通局(18,723 通)，佔 0.82%，可能與拖吊車輛有關，次多的是建設局，佔 0.7%，可能與道路不平有關，警察局則佔 0.45%，因此就整體調查數據來看，我認為陳情案件並不會成

為民眾報復的工具；另外，建設局也根據此次資料提到，路燈故障案件合計 9,002 件、道路坑洞結構損害合計 5,196 件，為了有效掌握搶修時效性，仍請區長多向里長宣導，若有轄區公共建設損壞，可直接撥打 1999 反映，本府會以最有效率方式完成修護。(辦理機關：建設局、交通局、研考會、本府各區公所)

五、有關研考會廖主委提到，為確保 1999 知識庫的準確性與有效性，請各機關每週定期全面檢視更新知識庫資料，若有增刪或修訂，也請各機關首長或授權人員核定後更新，如收到 1999 話務中心的電子郵件，要求增置或更新資料，請各機關於三日內辦理完畢，以利提供話務中心答覆民眾諮詢時參考運用；此外，為增加 1999 派工系統運作的快速性，各機關可思考是否可與 1999 系統進行介接，例如：建設局的「道路養護派工系統」，可與 1999 派工系統介接，藉此減少分辦程序，以提升作業效率。(辦理機關：建設局、研考會、本府各機關)

六、有關農業局蔡局長提到，為推廣「吃在地、食當季、蔬食饗健康」、享受自然及體驗田園樂趣的概念，農業局輔導東勢區農會推廣梨樹供企業及民眾認養，去年活動受民眾熱烈迴響，今年提供的 100 棵已登記額滿，為回應民眾熱烈需求，目前再開放登記認養 200 棵，每棵特價 9,000 元（原價 1 萬元），約可採收 160 台斤，認養民眾可在梨農指導下自行施肥、套袋及採收，並於梨園開放期間，帶親朋好友來園休憩、享受田園之樂，請民眾踴躍參與。(辦理機關：農業局)

七、最近我看到一項新資料，本市 101 年 7 至 9 月(第三季)比 4 至 6 月(第二季)的觀光人數大幅增加，成長超過 248%，相當驚人，我認為觀光人數急遽增加有益於臺中市的經濟成長，但我要強調公車一定要有人搭乘，以去年 12 月底正式上路的市區公車 95 路為例，市府為造福海線地區交通便利，特地開闢這條新公車路線，立意良善，路線自沙鹿經通大甲至外埔區，班次安排頗為密集，乘坐的民眾感到方便又快捷，但民眾乘坐的情況卻不如預期，可能因市府宣傳不足，而造成搭乘人數太低，空車率高，以致觀光成效有限，因此特別請交通局與觀光旅遊局務必加強宣導。(辦理機關：交通局、觀光旅遊局)

- 八、都發局最近印製新版都市計畫圖，我認為可供各機關作為行政運用與行銷方面的基礎資料，而徐副市長同時也提到原臺中縣的部分都市計畫不甚合理致延宕迄今而尚未解決，如：外埔區與新社區因都市規劃全被編列為山坡地，這是非常不合理的現象，請都發局儘快協助更正，以維持民眾權益與符合社會公平正義。(辦理機關：都發局、本府各機關)
- 九、有關政風處蕭處長「廉政行銷社會參與專案報告」，秘書長提到最近從中央到地方部分官員、民代陸續傳出弊案，顯示「共同供應契約」確實存在問題，例如蕭副市長提到，一個 LED 路燈市價 7 千元，但共同供應契約的廠商卻要價 2 萬 5 千元，高出市價達三倍之多，除請中央應審慎檢討價差太大的問題之外，為防止弊端發生，本府秘書處並研擬將共同供應契約在公告金額 (100 萬元) 以上採購案才須辦理公開招標的規定，下修為 30 萬元，以減少同仁為省去公開招標的麻煩，而逕洽共同供應契約廠商議價時，出現採購價格高出市價的不合理狀況，如此一來，市府在節省公帑之餘，同時亦能減少採購弊端的發生，維持市府形象。除此之外，本人也要在此呼籲中央，針對工程採購的品質加強控管與本府發包的目標完全一致，本府採用異質性最低標，不僅品質沒問題，同時也節省許多公帑，請中央正視問題的重點給予地方更高的尊重。(辦理機關：秘書處、本府各機關、各區公所)
- 十、日前媒體報導，新竹發生社區火災，造成民眾遭大火燒死的憾事，記得在五、六年前，蘆洲「大囍市」也曾發生社區火警，並造成重大傷亡，當時我就指示消防局，全面清查原臺中市區的社區巷弄，對於原臺中市 2、3 公尺寬的巷弄，可採取摩托車載送水管的方式進入搶救，解決消防車無法進入窄巷救火的問題。此次新竹火災的原因，不是因為消防車無法進入，而是因為雲梯車高度不足，致使受困民眾無法被順利救下來，因此，請消防局儘快針對整個大臺中研究一個妥適的方案，儘速建立巷弄救火機制，落實巷弄救火、雲梯車進入社區巷弄救火具體策略，以保障市民生命及財產的安全。(辦理機關：消防局)
- 十一、有關議會聯絡小組執行長張參議國輝提到，臺中市議會將於 1 月 24 日召開臨時會，並安排原民會、地政局、農業局、教育局、工策會及消防局等 6 個機關進行專案報告，因此，請報告機關至遲於 1 月 23 日上午 10 時

前，將 70 份專案報告書送交議會聯絡小組，以利各機關分送議員，除此之外，同日亦請提送 140 份至議會議事組，合計提送 210 份，請各機關配合辦理。(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十二、有關社會局王局長「育兒補給站－臺中市托育資源專案報告」，對於社會局的努力，本人深感用心，然而由於本市復康巴士、急難救助等社會福利措施並未納入排富條款的緣故，未來勢將造成本府嚴重財政負擔，因此請社會局妥為檢討相關政策；此外，就育兒工作來說，因涉及衛生局和民政局業務，也請社會局透過專案小組或固定聯絡窗口加強橫向聯繫；另外，針對日前本市發生國小五年級學童被父母鞭打致死的案件，蔡副市長指出，從兒少保護的角度來看，此個案並非社會局列管的家暴家庭，也非屬高風險家庭，學生的在校表現亦正常，事前均無任何警訊，卻仍發生不幸，需深切檢討，因此，本人提出以下幾點建議：第一、請教育局加強與學校間的互動，以此個案來說，學校如能對家長反映學童偷錢的偏差行為多一點關心，應可協助家長釐清問題癥結，避免憾事發生；第二、由於本案未進入警方系統，以致錯失通報社會局的機會。為妥善審慎處理全案，在此我想請蔡副市長召集社會局、教育局與新聞局，共同研議「家長諮詢專線」，教導家長管教技巧及情緒管理，避免家長太過情緒化，造成一輩子的遺憾；第三，請社會局與民政局協助通報里鄰長，強化鄰里家暴的通報機制，希望發揮像 113 家暴專線的通報功能，讓家暴案件能迅速驟降；第四，請警察局介入協助調查，以釐清本案的發生始末，檢討未來預防措施。(辦理機關：民政局、教育局、社會局、警察局、衛生局、新聞局、本府各機關)

十三、有關梧棲區陳區長提到，中龍鋼鐵公司於新市鎮中心的宿舍投資興建案，對於梧棲區的未來發展有很深遠的影響，因此，希望都市發展局可以設法加速推動，以符合地方民意的期許；然而，都市發展局不久前亦將本案的辦理經過簽報給我，說明係由於法令限制，或由於建築師送件的遲延等原因，才造成計畫推動進度不如預期的情形；針對本案，由於陳區長及都市發展局針各有立場及想法，在此討論恐不易聚焦，因此，為加強溝通，並讓此事得到圓滿的解決，我想請蕭副市長站在本人積極促成的立場，儘

速召集相關機關妥為研商，以符市民的期許。(辦理機關：都發局、梧棲區公所、本府各機關)

陸、散 會：上午 11 時

臺中市政府第 97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2 年 1 月 21 日)

案號	單位	摘要	決議
01	環境保護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政府公害糾紛調處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草案1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移請法制局發布施行。
墊01	社會局	為內政部兒童局補助本府社會局102年度辦理「執行保母登記及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發放人力補助計畫」（計畫編號：1021D2006I），補助經費計新臺幣89萬1,000元整，以及「地方政府執行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業務行政費用補助計畫」（計畫編號：1021D2007I），補助經費計新臺幣68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執行乙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2	社會局	為內政部補助本府社會局102年度辦理「臺中市102年度婦女及單親家庭福利服務效能提升計畫」案(計畫編號：1021MS047)，補助經費計新臺幣89萬1,000元整，辦理先行墊付執行乙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3	社會局	為內政部102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本市辦理「102年度跨國聯姻家庭暴力防治方案」，共計新臺幣180萬元整，辦理先行墊付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4	秘書處	為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本府秘書處102年度辦理「臺中市政府中港市政大樓屋頂平臺設置太陽光電板工程案」（核准通知單之依據文號：電協會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

案號	單位	摘要	決議
		101年11月2日(101)協准建字第0234號核准通知單),補助款新臺幣1,386萬元,辦理先行墊付一案,敬請審議。	會期間程序辦理。
墊05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為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補助辦理「102年度原住民族地區部落水資源規劃及供水第三期計畫-簡水系統輔導管理計畫」經費計新臺幣853萬6,000元整,擬請同意先行辦理墊付乙案,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依臺中市議會100年4月26日議事字第1000001609號函規定之議會開會期間及非開會期間程序辦理。